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24年度
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2025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对外公布的《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浙商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浙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作为2021年第一期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21丽水管廊债01”）、2022年第一期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22丽水管廊债01”）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对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1丽水管廊债01”基本要素

（一）**债券名称**：2021年第一期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简称“21丽水管廊债01”/“21丽旅01”，代码2180158.IB/152848.SH）。

（二）**发行人**：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三）**发行总额**：人民币8亿元。

（四）**债券期限及利率**：7年，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的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为4.45%。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存续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减132个基点，即3.13%，并存续期后4年固定不变。

（五）**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本期债券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0]343号文注册同意发行。

（六）**债券票面金额**：100元。

（七）**上市场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八) 债券担保: 无担保。

(九) 计息期限: 自2021年5月7日至2028年5月6日止。

(十) 付息日: 2022年至2028年每年的5月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 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5月7日。

(十一) 兑付日: 2028年5月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 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的5月7日。

(十二) 信用级别: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 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级, 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 展望稳定。

二、“22丽水管廊债01”基本要素

(一) 债券名称: 2022年第一期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简称“22丽水管廊债01”/“22丽旅01”, 代码2280245.IB/184417.SH)。

(二) 发行人: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三) 发行总额: 人民币7亿元。

(四) 债券期限及利率: 7年, 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的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 为3.5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 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存续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减102个基点, 即2.48%, 并存续期后4年固定不变。

(五) 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 本期债券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0]343号文注册同意发行。

(六) 债券票面金额：100元。

(七) 上市场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八) 债券担保：无担保。

(九) 计息期限：自2022年6月16日至2029年6月15日止。

(十) 付息日：2023年至2029年每年的6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6月16日。

(十一) 兑付日：2029年6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的6月16日。

(十二) 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级，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展望稳定。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021年第一期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于发行结束后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上市交易流通申请，并于2021年5月10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流通，简称“21丽水管廊债01”，债券代码为2180158.IB；于2021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21丽旅01”、债券代码为152848.SH。

发行人已按照《2022年第一期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于发行结束后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上市交易流通申请，并于2022年6月20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流通，简称“22丽水管廊债01”，债券代码为

2280245.IB；于2022年6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22丽旅01”、债券代码为184417.SH。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依据发改企业债券[2020]343号文件，发行了总额8亿元人民币的2021年第一期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根据国家发改委注册、募集说明书约定，“21丽水管廊债01”所募资金中的5.30亿元用于丽水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项目建设，2.70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末，“21丽水管廊债01”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8亿元，其中5.30亿元用于丽水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项目建设，2.65亿元（不含发行费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依据发改企业债券[2020]343号文件，发行了总额7亿元人民币的2022年第一期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根据国家发改委注册、募集说明书约定，“22丽水管廊债01”所募资金中的4.70亿元用于丽水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工程建设，2.3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2024年末，“22丽水管廊债01”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7亿元，其中4.70亿元用于丽水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工程建设，2.25亿元（不含发行费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三）还本付息情况

“21丽水管廊债01”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8年每年的5月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

年的5月7日。

“22丽水管廊债01”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9年每年的6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6月16日。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时完成上述债券还本付息工作，不存在延迟或尚未偿付本金或利息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情况

自2024年1月1日以来，发行人定期报告、重大事项临时报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债券信息网等网站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如下：

披露时间	披露内容
2024.01.15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2024.02.05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公告
2024.03.2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2024.04.3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年度报告
2024.04.3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
2024.08.3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2024.08.3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25.04.3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2025.04.3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年度报告
2025.04.30	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23和2024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24）0300465号和众环审字（2025）030025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以上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各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发行人2023年和2024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总资产	255.70	235.63	8.51 -	
其中：货币资金	13.71	13.66	0.37 -	
应收账款	20.98	19.99	4.95 -	
其他应收款	50.26	48.66	3.28 -	
存货	111.51	100.33	11.14 -	
在建工程	35.60	29.45	20.88 -	
总负债	151.01	131.70	14.66 -	
其中：其他应付款	10.05	5.14	95.67	主要系新增与地方国有企业之间的往来款所致
长期借款	39.30	35.13	11.86 -	
应付债券	50.36	43.30	16.30 -	
长期应付款	41.61	37.79	10.12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69	103.94	0.72 -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营业收入	7.22	7.62	-5.25	-
营业成本	6.20	6.51	-4.83	-
营业利润	1.05	1.18	-11.36	-
利润总额	1.06	1.17	-9.71	-
净利润	0.88	1.10	-19.42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89	1.10	-19.07	-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8	23.07	-6.01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8	19.76	17.8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	3.31	-148.04	主要系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同时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20	0.08	144.83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	4.46	34.79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	-4.37	-32.75	主要系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6	17.18	48.15	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1	21.66	-16.85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	7.45	-4.47	266.49	主要系筹资活动现

金流量净额				金流入增加所致
-------	--	--	--	---------

2023年和2024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末 /2024 年度	2023 年末 /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流动比率（倍）	10.52	12.63	-16.70	-
速动比率（倍）	4.70	5.88	-20.10	-
资产负债率（%）	59.06	55.89	5.67	-
EBITDA 利息保障 倍数（倍）	0.49	0.45	8.68	-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一）重大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资产 255.70 亿元，较 2023 年末增长 8.51%，变动较小。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负债 151.01 亿元，较 2023 年末增长 14.66%，增幅高于资产总额。

（二）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从短期偿债能力看，截至 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2.63 倍和 10.52 倍，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5.88 倍和 4.70 倍，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从长期偿债能力看，截至 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89% 和 59.06%，处于较为合理的水平。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0.45 倍和 0.49 倍。整体来看，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较为合理，长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

(三) 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别为 7.22 亿元和 6.20 亿元，分别较上年度变化-5.25%和-4.83%，变动较小。

2024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9 亿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48.04%，主要系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同时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2024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81 亿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32.75%，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024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45 亿元，由负转正，主要系本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五、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已发行且尚未兑付的债券信息如下：

单位：亿元、年、%

序号	债券名称	起息日	期限	发行规模	余额	当期利率	兑付情况
1	24 丽水文旅 PPN002	2024-12-17	5	6.30	6.30	2.47	尚未至付息日
2	24 丽水文旅 PPN001	2024-07-05	5	7.76	7.76	2.61	尚未至付息日
3	23 丽水文旅 MTN001	2023-08-23	3+2	8.60	8.60	3.25	正常付息
4	22 丽水文旅 MTN001	2022-07-14	3+2	6.40	6.40	3.30	正常付息
5	22 丽旅 01/22 丽水管廊债 01	2022-06-16	3+4	7.00	7.00	3.50	正常付息
6	21 丽旅 01/21 丽水管廊债 01	2021-05-07	3+4	8.00	8.00	3.13	正常还本付息

序号	债券名称	起息日	期限	发行规模	余额	当期利率	兑付情况
	合计			44.06	44.06	-	-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六、发行人授信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总额为 93.45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 50.47 亿元，剩余授信额度 42.98 亿元。

单位：亿元

授信银行	总授信额度	已用授信额度	剩余授信额度
国家开发银行	46.00	31.02	14.98
杭州银行	1.50	1.00	0.50
莲都农商银行	1.40	0.51	0.89
宁波银行	2.50	1.40	1.10
温州银行	10.00	5.15	4.85
邮储银行	0.60	0.60	-
浙商银行	9.00	1.20	7.80
中国工商银行	1.17	0.50	0.67
中国建设银行	12.92	1.93	10.99
中国农业银行	5.40	4.35	1.05
中国银行	0.36	0.36	-
中信银行	2.60	2.45	0.15
总计	93.45	50.47	42.98

报告期内，公司均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未发生过违约现象。

七、担保人最新情况

“21丽水管廊债01”及“22丽水管廊债01”无担保。

八、总结

综上所述，发行人偿债能力较为稳定、负债水平正常、负债结构

较为合理。发行人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也为公司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的保障。总体上发行人对本次债券本息具有良好的偿付能力。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